

证券代码：873765

证券简称：长宇股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根据《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的原则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原实控人、董事、董事长唐德林先生因病去世，公司董事会成员减少至6人，低于《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了审查，董事会提出《关于提名唐彦为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届董事会向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议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唐彦。上述董事候选人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履行董事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规定的不得担任挂牌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有关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3、公司董事提名候选人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相关情形。因此，我们对公司提名董事候选人人选表示同意，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苏涛永、王丹、岳远斌

2025 年 1 月 2 日